

证券简称：东方新星

股票代码：002755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015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陈会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宝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东升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1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2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东方新星、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原保定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石化集团勘察设计院整体改制设立）
保定实华	指	保定实华工程测试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新星	股票代码	00275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东方新星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New Oriental Star Petrochemical Engineer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N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会利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德新	路忠
联系地址	北京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七区 28 号	北京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七区 28 号
电话	010-63706999	010-63706999
传真	010-63706966	010-63706966
电子信箱	bnecc@bnecc.com	bnecc@bnecc.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七区 28 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七区 28 号楼

邮政编码：100070

公司网址：www.bnec.cn

电子信箱：bnec@bnec.cn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七区 28 号楼证券事务部。

3、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1,323,672.95	210,050,207.48	-1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849,241.69	15,163,527.46	2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430,201.11	-35,397,024.31	25.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0	-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0	-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3%	4.90%	-0.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59,207,478.81	582,656,315.31	3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6,913,571.80	333,612,172.89	54.94%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以来，我国经济进入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阶段，国家提出“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发展战略。2015年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7%，石油化工业投资进一步压缩，新开工项目较少，国内工程建设行业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市场环境更加艰难，企业经营业绩普遍下滑明显。公司所处勘察设计、岩土工程施工行业竞争明显加剧，企业面对不利的外部市场环境，和前所未有的严峻挑战。

新常态带来新挑战，也孕育着新机遇。公司积极适应新常态，实现新跨越，切实转变观念，解放思想，以效益为中心，痛下决心转方式、调结构，积极开源节流，采取两手抓策略，一方面拓宽市场渠道，依托公司过硬技术实力和品牌优势，努力开拓石化行业内外市场；另一方面挖掘内部管理潜力，降本增效，不断提高企业获利水平。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181,323,672.95元，与上一年度同比减少13.68%，利润总额21,159,688.07元，同比增加15.88%，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849,241.69元，同比增加24.31%。

公司以2015年5月15日在深交所成功上市为契机，充分利用好资本融资平台，合理、合规、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注入新鲜血液，依据中长期规划，逐步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实行企业转型升级，努力实现跨越式发展。下半年将继续加大全员经营力度，全方位收集项目信息，大力开拓国内和国外两个市场，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充分利用公司既有优势，确保收入、利润保持基本稳定。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1,323,672.95元，与上一年度同比减少13.68%，营业成本129,769,057.92元，与上一年度同比减少17.58%，销售费用2,540,153.04元，与上年度同比减少7.19%，管理费用18,241,454.60元，与上一年度同比增加5.45%，财务费用-280,220.67元，与上一年度同比减少9.53%，利润总额21,159,688.07元，同比增加15.88%，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849,241.69元，同比增加24.31%。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81,323,672.95	210,050,207.48	-13.68%	
营业成本	129,769,057.92	157,455,298.54	-17.58%	
销售费用	2,540,153.04	2,736,848.60	-7.19%	
管理费用	18,241,454.60	17,299,471.09	5.45%	
财务费用	-280,220.67	-255,818.23	9.53%	
所得税费用	2,310,446.38	3,095,808.54	-25.37%	
研发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0,201.11	-35,397,024.31	25.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818.00	-701,150.02	-16.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348,308.12	-9,180,000.00	1,944.75%	主要原因是新股发行，收到募集的资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103,289.01	-45,278,174.33	413.85%	主要原因是新股发行，收到募集的资金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5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以发展为第一要务，积极开拓市场，加强内部管理，以科技进步为动力，紧紧围绕公司发展目标和生产经营计划，努力克服各种困难，积极应对各种挑战。2015年5月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2,534万股，并于2015年5月15日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上市。下半年公司将采取积极的应对策略，通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控制好经济下滑时期的运营，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一) 加强内部管理，提高企业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从严管理，全面做好各项管理工作。加快完善公司管理流程建设，将制度规定融入各层面、各环节，大力实行按程序办事。要继续强化目标管理考核，在严控工程质量、安全和进度的前提下，优化、比选工程方案，落实工程项目策划，最大限度地降低工程成本，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二）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稳定企业营业收入

大力开发石化系统外部及国际石化工程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提高系统外市场的贡献率积极跟踪、开展海外工程项目，适时成立海外子公司，培养海外工程建设人才，锻炼海外工程建设队伍

（三）优化工程管理，打造精品工程

公司坚持把质量、安全、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作为重中之重，加强 QHSE 管理体系化建设。继续强化监督检查，消除质量、安全事故隐患，杜绝一切事故发生。使员工的职业健康安全得到保障，使各项工程质量得到保障。针对公司工程项目特点，总结安全警示资料，宣贯安全重要性，使“安全第一”的思想深入人心。

（四）坚持“双高发展”，做好科技开发工作

加大对外技术合作、技术交流的力度，坚持与科研院所、设计单位、业主单位和工程总承包等上游单位进行定期的交往会晤，实现双方的互助双赢，提升公司的技术文化品味。从工程项目立项、选址、详细勘察、到岩土工程方案确定、再到岩土工程施工与检测等各阶段，及时与上游单位开展交流磋商和技术研讨论证。总结技术研究成果，优化企业科学技术环境。编写公司四大专业《技术标书模板》，确保技术标书的响应性，规范公司标书内容，进一步提升公司投标水平和企业竞争力。

（五）继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实施“人才强企”战略

加强高中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培训，重点加强工程项目现场的技术负责、项目经理助手等一线技术骨干的培养，通过项目锻炼培养技术专长和业务能力，有目标、定向的培养人才、挖掘人才、发现人才；派送中高级管理干部参加中石化系统的各类研讨班、学习班、党校班，提升管理干部的综合素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石油化工	180,568,672.95	128,996,990.70	28.56%	-13.73%	-18.17%	15.73%
分产品						
勘察业务	65,743,842.30	39,236,689.65	40.32%	67.54%	44.73%	30.41%
岩土业务	114,824,830.65	89,760,301.05	21.83%	-32.48%	-31.24%	-6.07%
分地区						
国内	180,568,672.95	128,996,990.70	28.56%	-13.73%	-18.17%	15.73%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优势

作为科研院所改制企业，公司一贯重视科研开发、技术积累和人才培养，于 2009 年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911000037），2012 年 5 月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F201211000195）。公司科研成果丰富，在国内石化工程勘察和岩土工程施工领域具有较大的技术优势。报告期内，

1.在石化工程勘察领域技术积累深厚，并积极参与推进行业标准化建设。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在石化工程勘察领域的经验、技术、人才等方面的优势，积极推进行业标准化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的地下洞库信息管理软件取得了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这一科研成果充分证明了公司重视加强核心技术的发展，同时也巩固了公司在国内洞库勘察领域的领先地位。迄今为止，公司已主持编写行业标准 6 项（其中 1 项在审，1 项在编），参编行业标准 1 项、国家标准 4 项（其中 1 项在审，1 项在编），内容涉及石化工程建设领域的主要细分专业，有力地推动了我国石化工程建设领域的标准化建设。此外，公司拟主编的《地下水封石洞库水文地质试验方法》已于 2014 年 12 月 11 日通过了国家工信部组织的专家审核，即将开始编写工作。

公司主编、参编的行业标准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级别	编号	主编/参编	备注
1	石油化工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行业标准	SH/T 3159-2009	主编	已公开
2	石油化工工程测量规范	行业标准	SH 3100-2000	主编	已公开

序号	标准名称	级别	编号	主编/ 参编	备注
3	石油化工企业现状图图式	行业标准	SH/T 3133-2002	主编	已公开
4	石油化工钢储罐地基充水预压监测规程	行业标准	SH/T 3123-2001	主编	已公开
5	石油化工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行业标准	--	主编	报批
6	石油化工企业总图数字化技术规范	行业标准	--	主编	在编
7	石油化工企业地下管网管理工作导则	行业标准	SH/T 3905-2007	参编	已公开
8	石油化工厂区管线综合技术规范	国家标准	GB 50542-2009	参编	已公开
9	钢制储罐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国家标准	GB/T50756-2012	参编	已公开
10	石油化工总图制图标准	国家标准	--	参编	在编
11	地下水封石洞油库施工及验收规范	国家标准	--	参编	送审

2. 掌握现行各主流岩土工程施工技术，并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公司设有岩土工程部，专门负责岩土工程施工项目的现场管理和技术支持。公司及其前身中国石化集团勘察设计院，是石化岩土工程领域率先引进旋挖钻机和 CFG 桩地基处理技术的企业，并持续在预压法、复合地基和灌注桩等地基处理和桩基技术上进行深入研究，取得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研成果，如在国内首创大型油罐充水预压法、小直径灌注桩旋挖成孔施工技术和气协振冲碎石桩施工技术，并形成相应的省部级工法。同时，在工作实践中为达到工期、成本和质量的最优化，公司对各种地基处理技术进行集成和综合运用，如：在中国石化集团曹妃甸原油商储库、中国石油锦州原油商储库等多个项目采用的“超常规振冲碎石桩+充水预压”施工方法；在中国石化集团茂名原油商储库、沧州石化中转油库等项目采用的“CFG 桩复合地基+充水预压”施工方法；在湛江东兴炼油厂原油罐和湛茂管线首站原油库项目采用的“碎石桩+CFG 桩复合地基+充水预压”施工方法等。同时，为解决在沿海滩涂及“挖山填壑”软弱地基上的施工难题，公司先后研发了强夯重锤自动脱钩器、气协振冲碎石桩施工设备、旋挖小直径灌注桩施工设备、挤石钻、钻具打捞器、振冲设备用扭杠及振冲设备、电动脱钩器和起重设备、软土地基加固用扩孔装置等设备，并获 7 项发明专利、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图示	项目	新设备、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应用
1		2000 年青藏铁路三岔河、清水河、楚玛尔河特大桥桩基项目	2000 年从国外引进多功能旋挖钻机，并实现成功应用

序号	图示	项目	新设备、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应用
2		上海高桥石化大型油罐地基处理项目	在原有预压法地基处理技术基础上，成功开发出大型油罐充水预压地基处理技术，并形成省部级工法“大型油罐充水预压工法”
3		普光天然气净化厂项目桩基施工项目	成功开发块石填充地层挤石钻成孔技术，获得“挤石钻”实用新型专利，形成省部级工法“块石填充地层挤石钻成孔施工工法”，并因前述项目荣获全国工程勘察与岩土行业国庆 60 周年“十佳勘察与岩土工程”奖
4		中外合资福建泉州 1200 万吨级大型炼化项目	成功开发“小直径灌注桩旋挖成孔施工设备”实用新型专利，并形成省部级工法“小直径灌注桩旋挖成孔工法”
5		中国石化集团河北曹妃甸原油码头及配套工程	成功开发“气协振冲碎石桩施工设备”实用新型专利，并形成省部级工法“气协振冲碎石桩施工工法”

（二）人力资源优势

作为央企直属勘察设计院改制企业，公司具有深厚的技术传承底蕴，不仅有先进的核心技术，还拥有一支维系着企业核心竞争力、市场地位及盈利能力的高素质的高新技术人才队伍。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建设有完整的科研开发和工程技术人才梯队，高中低层次人才递进，专业结构搭配合理，保持了旺盛的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态势。公司现有专业技术人员 265 人（专业技术人员包括拥有技术职称的员工及从事技术工作但没有技术职称的员工），约占员工总数的 64.01%，中高级技术人员 141 人，占技术人员总数的 53.21%，并有 52 人拥有共计 85 个国家各类注册工程师资格。公司初、中、高级职称人员比例均衡，职称结构和专业结构分布合理。

公司各类注册工程师构成情况表

注册资格名称	注册岩土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注册咨询师	注册造价师	注册安全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持证人数	16	28	8	3	16	14

注册资格名称	注册岩土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注册咨询师	注册造价师	注册安全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占技术人员比例	6.00%	10.50%	3.00%	1.13%	6.03%	5.28%
备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414 人，技术人员总数为 265 人					

（三）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健全并实施 HSE（健康、安全和环境）管理体系，已通过 GB/T1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GB/T2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及 GB/T28001-20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规范化、标准化的项目流程控制制度。在项目管理方面，公司引入国际先进的项目管理模式，采用以项目经理负责制为核心、专业工程部为基础的矩阵式管理模式，实行进度、质量、费用和安全的全方位与全过程控制。在项目运营方面，公司采取以公司总部为经济核算中心、项目经理部为执行主体的综合管理形式，统一安排调度人、财、物等资源，同时建立岗位职能工资与绩效奖金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实施全员绩效考核，确保了工程项目的可控性和实施性。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346.9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2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34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49 元，共计募集资金 18,979.66 万元，扣除 2,632.68 万元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6,346.9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01730001 号）。</p> <p>报告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 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82 万元。</p> <p>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6,356.79 万元（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工程能力提升及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13,214.98	13,214.98	0	0	0.00%	2017年08月01日		否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132	3,132	0	0	0.00%	2017年08月01日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项目先期投入 79.04 万元，金额较小，未与募投资金进行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工程能力提升及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保定实华工程测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服务业	地基基础工程检测	1000 万	79,171,593.95	34,250,934.17	17,931,538.48	2,827,598.72	2,374,316.18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对 2015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	至	30%
2015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580.90	至	2055.17
2014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80.9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面对市场下行压力、竞争加剧，力争业绩保持稳定。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01,3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75 元（含税），该次利润分配已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	---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诉讼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媒体质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不适用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承包项目。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末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陈会利	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保证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若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5.5.15-2020.5.16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陈会利及其一致行动人赵小奇、曲维孟、胡德新等共 24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陈会利及其一致行动人赵小奇、曲维孟、胡德新等共 24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5.5.15-2018.5.16	正常履行中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	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 120%时，公司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5.5.15-2018.5.16	正常履行中

股份有限公	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公司将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方案，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作出书面认定后次一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和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如有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价格需作相应调整。	2015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就上述事项向投资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5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否

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是否较 2014 年年报审计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不适用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十一、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6,000,000	100.00%						76,000,000	75.00%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76,000,000	100.00%						76,000,000	75.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340,000				25,340,000	25,34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5,340,000				25,340,000	25,34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76,000,000	100.00%	25,340,000				25,340,000	101,34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公司于2015年5月6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2,534万股份，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总数由7,600万股增加至10,134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21号文核准，公司于2015年5月6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34万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2015年5月12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25,340,000股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5年5月6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340,000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总数由76,000,000股增加至101,340,000股。本次新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3,469,766.10元，其中25,340,000元计入股本，剩138,129,766.10元计入资本公积，新股发行对负债无影响。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1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有的普 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会利	境内自然人	8.04%	8,148,084		8,148,084			
赵小奇	境内自然人	2.09%	2,115,624		2,115,624			
曲维孟	境内自然人	1.90%	1,925,000		1,925,000			
胡德新	境内自然人	1.76%	1,780,000		1,780,000			
王宝成	境内自然人	1.25%	1,264,000		1,264,000			
奚进泉	境内自然人	1.21%	1,227,200		1,227,200			
李玉富	境内自然人	1.13%	1,149,200		1,149,200			
柯立泉	境内自然人	1.13%	1,142,752		1,142,752			
路忠	境内自然人	1.06%	1,074,400		1,074,400			
郝长明	境内自然人	1.04%	1,049,800		1,049,8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 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无						

(如有)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们为一致行动人，其中陈会利为控股股东，曲维孟、胡德新为公司董事，李玉富为公司监事，王宝成、奚进泉为公司高管，柯立泉为副总工程师，路忠为证券事务部经理，郝长明为副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赵小奇为子公司保定实华法定代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和兴二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12,300	人民币普通股	612,30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酉晨阳光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65,733	人民币普通股	565,733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方正东亚 神龙 7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70,6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600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78,3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3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56,437	人民币普通股	256,437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45,601	人民币普通股	245,60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89,440	人民币普通股	189,44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8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400
梅林	18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900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理财 1 号	18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1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报告期内不存在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不适用

三、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回购或转换情况。

1、优先股回购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优先股回购情况。

2、优先股转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优先股转换情况。

四、优先股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行使情况。

五、优先股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招股说明书》。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招股说明书》。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2,976,403.29	100,873,114.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673,000.00	9,847,232.50
应收账款	384,466,189.61	367,864,337.88
预付款项	8,867,469.63	5,051,681.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189,593.94	12,897,631.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295,799.61	38,792,879.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11,468,456.08	535,326,877.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977,180.88	37,602,241.1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59,367.01	724,193.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02,474.84	9,003,003.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739,022.73	47,329,438.28
资产总计	759,207,478.81	582,656,315.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0,279,011.08	164,311,394.12
预收款项	45,870,603.94	20,518,947.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579,393.10	19,863,709.63
应交税费	24,425,057.58	26,270,567.9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139,841.31	18,079,523.2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2,293,907.01	249,044,142.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42,293,907.01	249,044,142.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1,340,000.00	7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1,260,575.50	2,148,418.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087,308.60	28,451,689.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4,225,687.70	227,012,064.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6,913,571.80	333,612,172.8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6,913,571.80	333,612,17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9,207,478.81	582,656,315.31

法定代表人：陈会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宝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东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3,025,314.38	86,647,016.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673,000.00	8,857,232.50
应收账款	333,272,999.59	313,330,158.44
预付款项	8,850,409.63	4,897,297.4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190,157.82	22,229,019.73
存货	38,533,041.58	31,300,857.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42,544,923.00	467,261,582.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039,585.21	14,039,585.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833,033.18	34,370,172.7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59,367.01	724,193.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61,236.44	7,617,668.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693,221.84	56,751,620.72
资产总计	699,238,144.84	524,013,202.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8,416,309.58	141,362,880.62
预收款项	39,596,834.61	18,804,649.97
应付职工薪酬	9,690,399.79	17,617,725.91
应交税费	23,471,746.33	22,941,761.1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113,390.02	18,053,171.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2,288,680.33	218,780,188.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12,288,680.33	218,780,188.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1,340,000.00	7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2,300,160.71	3,188,003.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040,119.67	28,404,501.05

未分配利润	213,269,184.13	197,640,509.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6,949,464.51	305,233,01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9,238,144.84	524,013,202.7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1,323,672.95	210,050,207.48
其中：营业收入	181,323,672.95	210,050,207.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0,625,087.76	191,800,635.38
其中：营业成本	129,769,057.92	157,455,298.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61,844.15	5,096,680.75
销售费用	2,540,153.04	2,736,848.60
管理费用	18,241,454.60	17,299,471.09
财务费用	-280,220.67	-255,818.23

资产减值损失	5,892,798.72	9,468,154.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98,585.19	18,249,572.10
加：营业外收入	565,981.89	39,126.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8.90
减：营业外支出	104,879.01	29,36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363.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159,688.07	18,259,336.00
减：所得税费用	2,310,446.38	3,095,808.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49,241.69	15,163,527.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49,241.69	15,163,527.46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849,241.69	15,163,527.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49,241.69	15,163,527.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20

法定代表人：陈会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宝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东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3,867,134.47	195,020,074.73
减：营业成本	118,077,208.58	146,540,247.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46,579.34	5,010,051.74
销售费用	2,162,621.35	2,528,216.62
管理费用	15,742,854.34	15,316,936.96
财务费用	-244,444.89	-248,830.86
资产减值损失	4,990,556.35	8,952,723.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315.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91,759.40	16,920,729.27
加：营业外收入	560,618.33	32,857.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637.90	29,36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363.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41,739.83	16,924,224.17
减：所得税费用	2,077,446.45	2,773,458.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64,293.38	14,150,766.1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264,293.38	14,150,766.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903,076.15	152,923,32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5,411.09	3,566,276.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478,487.24	156,489,596.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684,598.48	131,117,940.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278,690.69	30,342,113.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13,879.44	14,630,252.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1,519.74	15,796,31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908,688.35	191,886,62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0,201.11	-35,397,024.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6,960.00	90,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960.00	90,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1,778.00	791,450.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1,778.00	791,450.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818.00	-701,150.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796,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796,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8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291.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291.88	9,1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348,308.12	-9,1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103,289.01	-45,278,174.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73,114.28	149,181,919.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976,403.29	103,903,745.1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590,769.45	145,107,781.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1,448.84	3,245,74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432,218.29	148,353,522.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514,051.06	119,479,981.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09,151.39	26,516,228.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66,126.52	12,335,690.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07,581.64	23,786,55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896,910.61	182,118,45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64,692.32	-33,764,931.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6,960.00	90,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960.00	90,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2,278.00	791,450.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278.00	791,450.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318.00	-701,150.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796,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796,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8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291.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291.88	9,1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348,308.12	-9,1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378,297.80	-43,646,082.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47,016.58	143,484,083.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025,314.38	99,838,001.3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00,000.00				2,148,418.28				28,451,689.98		227,012,064.63		333,612,172.89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00,000.00				2,148,418.28				28,451,689.98		227,012,064.63		333,612,172.89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5,340,000.00				139,112,157.22				1,635,618.62		17,213,623.07		183,301,398.91
（一）综合收益总 额											18,849,241.69		18,849,241.69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25,340,000.00				139,112,157.22								164,452,157.22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5,340,000.00				139,112,157.22								164,452,157.22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35,618.62		-1,635,618.62		
1. 提取盈余公积									1,635,618.62		-1,635,618.62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340,000.00				141,260,575.50				30,087,308.60		244,225,687.70			516,913,571.8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00,000.00				2,148,418.28				25,235,506.36		204,124,020.97		307,507,945.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00,000.00				2,148,418.28				25,235,506.36		204,124,020.97		307,507,945.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16,183.62		22,888,043.66		26,104,227.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504,227.28		37,504,227.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16,183.62		-14,616,183.62		-11,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16,183.62		-3,216,183.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400,000.00		-11,4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00,000.00			2,148,418.28			28,451,689.98		227,012,064.63		333,612,172.8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00,000.00				3,188,003.49				28,404,501.05	197,640,509.37	305,233,013.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00,000.00				3,188,003.49				28,404,501.05	197,640,509.37	305,233,013.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340,000.00				139,112,157.22				1,635,618.62	15,628,674.76	181,716,450.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64,293.38	17,264,293.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340,000.00				139,112,157.22				1,635,618.62	-1,635,618.62	164,452,157.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340,000.00				139,112,157.22				1,635,618.62	-1,635,618.62	164,452,157.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340,000.00				142,300,160.71			30,040,119.67	213,269,184.13	486,949,464.5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00,000.00				3,188,003.49				25,188,317.43	180,094,856.77	284,471,177.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00,000.00				3,188,003.49				25,188,317.43	180,094,856.77	284,471,177.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16,183.62	17,545,652.60	20,761,836.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161,836.22	32,161,836.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16,183.62	-14,616,183.62	-11,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16,183.62	-3,216,183.62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11,400,000.00	-11,4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00,000.00				3,188,003.49			28,404,501.05	197,640,509.37	305,233,013.9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中国石油工业部内设机构——“石油工业部勘察公司”，成立于1978年，直属石油工业部领导。随着石油工业部的撤销，石油工业部勘察公司更名为“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徐水勘察公司”，系全民所有制企业，上级主管部门为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工程建设部，隶属于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2005年8月改制设立保定新星石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之前，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徐水勘察公司先后更名为“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勘察院”、“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勘察设计院”以及“中国石化集团勘察设计院”。2004年6月20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分流安置富余人员第二批实施方案的批复》（国资分配[2004]562号）批准了包含中国石化集团勘察设计院在内的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主辅分离、改制分流第二批实施方案，该方案同意将中国石化集团勘察设计院改制为非国有法人控股企业。2005年5月18日，中国石化集团

《关于中国石化集团勘察设计院整体改制分流实施方案的批复》（中国石化建（2005）245号）批准了勘察设计院改制分流实施方案。2005年8月7日，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建设管理部《关于中国石化集团勘察设计院改制分流人员补偿及补助额调整的说明》（中国石化建企函[2005]277号）及中国石化集团“同意调整”的批示，批准了中国石化集团勘察设计院改制分流最终实施方案，同意以评估后的1,367.22万元国有净资产分流292名正式职工，参加改制职工补偿补助置换股为1,239.84万元，设置经营者岗位激励股127.38万元，分别占改制企业股份总额的90.68%和9.32%。根据经批准的改制分流实施方案，勘察设计院在参加改制职工补偿补助（含设置经营者岗位激励股所需净资产）置换股权基础上改制组建保定新星石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11月，经河北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东方变验字[2007]第046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公司注册资本由1,367.22万元增加到1,550万元，增资182.78万元。2007年12月5日，保定新星石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截至2007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35,386,355.78元折为31,000,000股，整体变更设立保定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本总额人民币3,100.00万元，并经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华恒信验字[2007]第211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在河北省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注册号为130605000003058 1/2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7年12月，经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华恒信验字[2007]第213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注册资本由3,100.00万元增加到7,600万元，以货币资金方式增资4,500万元。2008年7月，公司迁入北京市丰台区总部基地，更名为“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月1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材料获证监会受理，2015年4月23日公司收到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721号《关于核准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2015年5月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2,534万，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挂牌上市，注册资本由7,600万元增加到101,340,000元，2015年7月7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11167914；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七区28号楼；

法定代表人：陈会利；

注册资本：人民币101340000元；

许可经营项目：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测绘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一般经营项目：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管理服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设计、监理；工程测量；地质灾害危害性评估；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工程咨询；技术开发。

本公司主要从事工程勘察、岩土工程施工业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怀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

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及子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

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

计入资本公积。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 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大于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备用金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

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

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折旧或摊销方法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0	3	2.43-12.1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8	3	5.39-16.1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	8.08-16.1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3	12.13-24.25

无其他折旧方法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

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1）建造合同收入

① 合同收入与合同成本的确认原则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

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②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确认完工进度的方法为：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③合同预计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建造合同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按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的差额计提预计损失，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④本公司岩土工程业务确认营业收入具体方法

A、实际完工量、预计总工作量确认的具体依据和时点

实际完工量：经监理、客户确认的工程量确认单所确认的工作量；

预计总工作量：合同预计总工作量；

确认时点：经监理、客户确认的工程量确认单的最终签署日。

B、完工进度确认的方法

本公司确认完工进度的方法为：根据经监理、客户确认的工程量确认单所确认的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完工进度 = 实际完工量 / 预计总工作量 × 100%。

C、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

a、对于当期实施过程中的工程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项目合同所确定的合同金额作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实现的合同收入的总额，根据完工百分比确认每个会计期间实现的营业收入。

b、对于当期已完工且已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决算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营业收入。

c、对于当期已完工尚未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合同总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差额作为当期收入。若实际已收到的工程款超过合同总价，则按已实现的收款确认总收入。

d、根据完工进度计量、确认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合同总收入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合同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 = (合同总收入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年度累计确认的毛利

⑤岩土工程业务的结算模式

工程预付款：在合同签订后，一般由客户支付合同价款的10%至40%作为定金，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作为工程进度款抵扣。

工程进度结算：公司一般每月或阶段工程结算时，向客户提供经监理确认的工作量确认单，经客户相关职能部门审核确认后，公司提交工程进度款支付申请，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工程竣工决算前，工程进度款按合同约定支付到合同总价的75%至85%。

工程竣工决算：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第三方检验验收合格、工程资料交验合格后，公司向客户提交竣工结算报告，经客户审核、确认后，办理工程竣工决算，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到决算总价的90%至95%。

质量保证金：项目办理竣工结算后，将决算总价的5%至10%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工程质保期满后，客户将保证金返还公司。

(2)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收入

①提供劳务收入与成本的确认原则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第一，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第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第三，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第四，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②确定完工进度的方法

确认完工进度的方法为：按已完成并已取得客户确认的勘察业务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③本公司工程勘察业务确认营业收入具体方法

A. 一次性提交勘察技术成果资料及勘察报告的勘察业务：根据合同的约定，在完成相关勘察业务，向客户提交勘察技术成果资料及勘察报告，办理合同结算后，确认收入。

B. 分阶段提交勘察技术成果资料及勘察报告的勘察业务：根据合同约定需要分阶段完成的勘察业务，在完成各阶段勘察工作，公司向客户提供相关阶段勘察技术成果资料及勘察报告，按已完成并经客户确认的勘察业务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为勘察业务完工百分比，根据合同总金额乘以完工百分比减去前期已确认收入确认各阶段收入；整体勘察工作结束后，向客户提交整体勘察技术资料及勘察报告，并与客户办理合同整体结算后，根据结算金额确认勘察业务总收入，根据业务总收入减去以前各阶段累计已确认的收入确认为最后阶段的收入。

④工程勘察业务的结算模式

A. 一次性提交勘察技术成果资料及勘察报告的勘察业务：在合同签订后，一般由客户支付合同价款的10%至30%作为定金，勘察工作作业结束，公司向客户提交勘察技术成果资料及勘察报告后，办理合同结算，按结算总价支付剩余款项。

B. 分阶段提交勘察技术成果资料及勘察报告的勘察业务：

工程预付款：在合同签订后，一般由客户支付合同价款的10%至30%作为定金，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作为工程进度款抵扣。

工程进度结算：根据已完成的勘察作业工作，公司一般分次向客户提交各阶段勘察技术成果资料及勘察报告，客户依据公司已提交的勘察技术成果资料及勘察报告确定结算比例，客户根据合同约定分阶段向公司支付工程进度款。工程结算前，工程进度款按合同约定支付到合同总价的75%至85%。

工程决算：工程全部完工后，公司向客户提交整体勘察技术资料及勘察报告，与客户办理结算手续，将竣工资料交发包人验收合格并交发包人上级档案管理部门归档后，客户按合同约定向公司支付至决算价款的90%至95%。

质量保证金：项目办理结算后，将决算总价的5%至10%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质保期满后，客户将保证金返还公司。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

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

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0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7）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9)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10)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1)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

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3）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4）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项	5%、7%、1%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项	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项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项	2%、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保定实华工程测试有限公司	25%
北京新星实华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有关规定，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211000195）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2年至2014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执行。

子公司不享受相关所得税税收优惠，按25%的所得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其他税金及附加费按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3,424.44	36,306.95
银行存款	242,051,413.05	100,559,582.89
其他货币资金	861,565.80	277,224.44
合计	242,976,403.29	100,873,114.2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673,000.00	9,847,232.5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2,673,000.00	9,847,232.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3,464,185.35	100.00%	58,997,995.74	13.30%	384,466,189.61	420,593,898.43	100.00%	52,729,560.55	12.54%	367,864,337.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43,464,185.35	100.00%	58,997,995.74	13.30%	384,466,189.61	420,593,898.43	100.00%	52,729,560.55	12.54%	367,864,337.88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85,296,386.28	14,264,818.40	5.00%
1 至 2 年	40,362,939.45	4,036,293.95	10.00%
2 至 3 年	93,630,209.88	28,089,062.96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8,112,433.44	9,056,216.72	50.00%
4 至 5 年	5,021,225.18	2,510,612.59	50.00%
5 年以上	1,040,991.12	1,040,991.12	100.00%
合计	443,464,185.35	58,997,995.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268,435.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57,442.11	1年以内	33.46%	2,602,872.1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非关联方	29,693,901.63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	6.70%	8,799,928.22
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非关联方	28,666,006.52	1年以内	6.46%	1,433,300.33
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	非关联方	26,874,270.82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3至4年	6.06%	5,785,084.79
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95,908.03	1年以内	4.13%	914,795.40
合计		155,587,529.11		35.08%	19,535,980.8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820,929.38	88.20%	4,823,418.93	95.48%
1至2年	1,046,540.25	11.80%	208,062.50	4.12%
2至3年				
3年以上			20,200.00	0.40%
合计	8,867,469.63	--	5,051,681.43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李翠荣	非关联方	828,548.70	9.34%	1 年以内、1-2 年	未到结算期
北京远大富通机械工程施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3,796.60	8.16%	1 年以内、1-2 年	未到结算期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湛江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00	24.81%
中国石化资产经营管理有限 公司河北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225,000.00	13.81%
天津恒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2,085.4	10.74%
李翠荣	非关联方	828,548.70	9.34%
北京远大富通机械工程施工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3,796.60	8.16%
合计		5,929,430.70	66.87%

7、应收利息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44,895.28	100.00%	2,855,301.34	14.24%	17,189,593.94	16,023,400.97	100.00%	3,125,769.73	19.51%	12,897,631.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044,895.28	100.00%	2,855,301.34	14.24%	17,189,593.94	16,023,400.97	100.00%	3,125,769.73	19.51%	12,897,631.2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167,165.57	758,358.28	5.00%
1 至 2 年	2,244,930.88	224,493.09	10.00%
2 至 3 年	384,669.27	115,400.78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7,201.20	118,600.60	50.00%
4 至 5 年	744,959.54	372,479.77	50.00%
5 年以上	1,265,968.82	1,265,968.82	100.00%
合计	20,044,895.28	2,855,301.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0,468.3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520,124.12	1,070,358.74
押金、质保金	4,590,788.80	5,942,810.30
备用金	13,639,585.40	7,899,489.29
其他	294,396.96	1,110,742.64
合计	20,044,895.28	16,023,400.9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安联合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风险保证金	79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3.94%	56,500.00
中安联合煤化工制 170 万吨/年甲醇及烯烃转化项目桩基工程	施工项目备用金	786,988.30	1 年以内	3.93%	39,349.42
保定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住房集资款余额	640,410.61	2-3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	3.19%	638,089.43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622,140.00	1 年以内	3.10%	31,107.00
中石化织金 60 万吨/年聚烯烃项目试验区勘察	施工项目备用金	589,605.27	1 年以内	2.94%	29,480.26
合计	--	3,429,144.18	--	17.11%	794,526.1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0、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0,161.38	0.00	360,161.38	162,306.56	0.00	162,306.5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工程施工	44,935,638.23	0.00	44,935,638.23	38,630,573.14	0.00	38,630,573.14
合计	45,295,799.61	0.00	45,295,799.61	38,792,879.70	0.00	38,792,879.70

(2) 存货跌价准备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不适用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96,415.04	2,496,415.0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496,415.04	2,496,415.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72,221.05	1,772,221.05
2.本期增加金额				264,826.98	264,826.98
(1) 计提				264,826.98	264,826.9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037,048.03	2,037,048.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59,367.01	459,367.01
2.期初账面价值				724,193.99	724,193.9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02,474.84		9,003,003.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302,474.84	9,003,003.11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0,302,474.84	9,003,003.1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1,442,721.55	92,444,424.38
1 至 2 年	29,124,908.10	47,924,152.11
2 至 3 年	28,857,914.83	22,653,119.28
3 年以上	853,466.60	1,289,698.35
合计	140,279,011.08	164,311,394.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广通地基工程有限公司	16,050,572.00	未结算未支付
安徽工程勘察院安庆办事处	10,553,289.36	已结算未支付
北京京首建混凝土搅拌站有限公司	10,253,841.36	未结算未支付
南京扬子混凝土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淮南分公司	7,014,040.00	未结算未支付
廊坊市仁达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5,907,330.13	未结算未支付
合计	49,779,072.85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4,774,650.13	19,613,587.44
1 至 2 年	220,000.00	853,860.00
2 至 3 年	875,953.81	51,500.00
3 年以上		
合计	45,870,603.94	20,518,947.4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石化（香港）海南石油有限公司	824,453.81	尚未办理结算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180,000.00	尚未办理结算
合计	1,004,453.81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863,709.63	21,641,453.81	30,925,770.34	10,579,393.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50,155.09	1,850,155.0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863,709.63	23,491,608.90	32,775,925.43	10,579,393.1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118,488.30	18,305,710.18	27,472,716.56	6,951,481.92
2、职工福利费		636,375.43	636,375.43	
3、社会保险费	63,377.21	1,090,464.45	1,090,464.45	63,377.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377.21	924,886.78	924,886.78	63,377.21
工伤保险费		92,423.94	92,423.94	
生育保险费		73,153.73	73,153.73	
4、住房公积金	26,671.70	1,260,733.00	1,260,733.00	26,671.7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48,552.32	348,170.75	465,480.90	3,331,242.1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	206,620.10			206,620.10
合计	19,863,709.63	21,641,453.81	30,925,770.34	10,579,393.1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29,881.46	1,729,881.46	
2、失业保险费		120,273.63	120,273.6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850,155.09	1,850,155.09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142,880.38	5,407,882.82
消费税		
营业税	14,148,934.55	11,524,173.31

企业所得税	2,961,744.34	7,481,488.58
个人所得税	350,558.17	111,544.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9,775.85	985,604.45
教育费附加	740,420.84	709,600.07
其他	50,743.45	50,274.27
合计	24,425,057.58	26,270,567.99

39、应付利息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715,537.07	2,291,280.60
1 至 2 年	222,598.00	5,820.00
2 至 3 年	4,185,465.22	89,204.38
3 年以上	14,016,241.02	15,693,218.26
合计	21,139,841.31	18,079,523.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改制预留费用	4,811,765.33	根据实际情况支付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公司	3,109,889.26	正在协商支付中
高层住宅配套费	2,992,702.00	正在协商支付中
中国石化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河北石油分公司	1,751,000.00	正在协商支付中
保定市康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1,403.50	正在协商支付中
合计	13,616,760.09	--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000,000.00	25,340,000.00				25,340,000.00	101,34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48,418.28	144,456,600.00	5,344,442.78	141,260,575.5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148,418.28	144,456,600.00	5,344,442.78	141,260,575.50

56、库存股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451,689.98	1,635,618.62		30,087,308.6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8,451,689.98	1,635,618.62		30,087,308.60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7,012,064.63	204,124,020.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49,241.69	37,504,227.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35,618.62	14,616,183.6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16,183.6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4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4,225,687.70	227,012,064.63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0,568,673.00	128,996,990.70	209,295,207.50	157,644,612.60
其他业务	1,230,000.00	1,225,000.00	1,230,000.00	1,225,000.00
合计	181,798,673.00	130,221,990.70	210,525,207.50	158,869,612.60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3,859,237.86	4,203,393.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7,131.36	475,038.29
教育费附加	240,500.05	384,617.06
资源税		

其他	24,974.88	33,631.70
合计	4,461,844.15	5,096,680.75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31,191.00	1,205,045.17
差旅交通费	384,932.29	424,905.81
业务招待费	560,399.79	639,446.24
办公费用	299,264.43	315,737.82
市场部驻外办公费	64,095.44	133,228.91
招投标费	194,315.09	11,400.00
其他	5,955.00	7,084.65
合计	2,540,153.04	2,736,848.60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研发费	5,161,182.30	4,095,604.05
职工薪酬	8,503,189.56	8,284,079.21
办公及物业管理费	842,864.73	959,193.15
固定资产折旧费	1,595,186.34	1,697,923.47
差旅交通费	837,291.52	652,662.00
安全生产费	177,243.41	164,737.20
业务招待费	575,046.12	320,447.16
中介服务费	364,446.19	752,928.30
其他	185,004.43	371,896.55
合计	18,241,454.60	17,299,471.09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00	
减：利息收入	-282,686.82	-264,275.14

其他	-17,501.63	8,477.41
合计	-280,220.67	-255,818.23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892,798.72	9,468,154.63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892,798.72	9,468,154.63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不适用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8.9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26,573.33	248.9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8,000.00	21,000.00	
其他	22,208.56	17,878.00	
合计	565,981.89	39,126.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丰台科技技术委员会拨付专利奖励	18,000.00	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拨付中介服务支持资金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000.00	21,000.00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363.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4,879.01	29,363.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合计	104,879.01	29,363.00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04,750.03	4,616,683.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94,303.65	-1,520,875.28
合计	2,310,446.38	3,095,808.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159,688.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94,508.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0,241.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4,303.65
所得税费用	2,310,446.38

72、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00,993.39	282,686.82
保证金、押金	5,579,197.82	2,200,600.00
政府补助	39,000.00	21,000.00
代收代付款	162,865.68	1,020,600.00
其他	750,000.00	41,621.64
合计	6,575,411.09	3,566,276.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机构手续费	18,815.76	26,636.75
差旅费	1,222,223.81	1,077,567.81
办公费	580,569.96	975,651.20
业务招待费	1,135,445.91	959,893.40
物业管理费	397,851.16	302,151.60
安全生产费	44,880.00	38,317.30
财产保险费	132,363.41	126,419.90
咨询费	404,856.02	403,871.70
服务机构费用	900,218.11	349,056.60
研发费	609,747.67	841,727.70
维修费	149,212.37	176,335.23
许可证费、检验费		73,164.15
保证金(含保函保证金)	3,505,849.86	8,742,014.00
其他经营管理费用	452,396.50	290,179.64
备用金	4,691,535.00	425,416.30
代收代付款项(家属保险统筹)-本期		870,910.98
房租	142,200.00	117,000.00
合计	14,131,519.74	15,796,314.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8,849,241.69	15,163,527.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92,798.72	9,468,154.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11,002.44	2,011,028.16
无形资产摊销	264,826.98	226,902.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6,727.88	29,114.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9,471.73	-1,520,875.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02,919.91	-1,294,688.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535,370.14	-37,692,694.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643,581.28	-21,787,492.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0,201.11	-35,397,024.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2,976,403.29	103,903,745.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0,873,114.28	149,181,919.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103,289.01	-45,278,174.3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2,976,403.29	100,873,114.28
其中：库存现金	63,424.44	36,306.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1,851,413.10	100,359,582.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7,224.44	277,224.4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784,341.36	200,000.00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976,403.29	100,873,114.2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不适用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不适用

78、套期

不适用

79、其他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保定实华工程测试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工程测试	100.00%		
北京新星实华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100.0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5年0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不适用

3、其他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385,597,384.18	100.00%	52,324,384.59	100.00%	333,272,999.59	360,588,354.13	100.00%	47,258,195.69	13.11%	313,330,158.44

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85,597,384.18	100.00%	52,324,384.59	100.00%	333,272,999.59	360,588,354.13	100.00%	47,258,195.69	13.11%	313,330,158.4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50,211,452.16	12,510,572.61	5.00%
1 至 2 年	29,191,260.70	2,919,126.07	10.00%
2 至 3 年	82,597,756.53	24,779,326.96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8,045,767.83	9,022,883.92	50.00%
4 至 5 年	4,917,343.84	2,458,671.92	50.00%
5 年以上	633,803.12	633,803.12	100.00%
合计	385,597,384.18	52,324,384.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66,188.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57,442.11	1年以内	13.50%	2,602,872.1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非关联方	29,693,901.63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	7.70%	8,799,928.22
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非关联方	28,666,006.52	1年以内	7.43%	1,433,300.33
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	非关联方	26,874,270.82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3至4年	6.97%	5,785,084.79
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95,908.03	1年以内	4.74%	914,795.40
合计		155,587,529.11		40.35%	19,535,980.8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450,770.65	100.00%	3,260,612.83	100.00%	26,190,157.82	25,565,265.11	100.00%	3,336,245.38	13.05%	22,229,019.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9,450,770.65	100.00%	3,260,612.83	100.00%	26,190,157.82	25,565,265.11	100.00%	3,336,245.38	13.05%	22,229,019.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692,686.43	1,084,634.32	5.00%
1 至 2 年	5,735,285.39	573,528.54	10.00%
2 至 3 年	184,669.27	55,400.78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7,201.20	18,600.60	50.00%
4 至 5 年	544,959.54	272,479.77	50.00%
5 年以上	1,255,968.82	1,255,968.82	100.00%
合计	29,450,770.65	3,260,612.8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5,632.5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5,060,650.35	14,142,769.46
押金、质保金	3,451,926.80	4,323,216.80
备用金	10,643,796.54	5,988,536.21
其他	294,396.96	1,110,742.64
合计	29,450,770.65	25,565,265.1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安联合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风险保证金	79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2.68%	56,500.00
中安联合煤化工制 170 万吨/年甲醇及烯烃转化项目桩基工程	施工项目备用金	786,988.30	1 年以内	2.67%	39,349.42
保定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住房集资款余额	640,410.61	2-3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	2.17%	638,089.43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622,140.00	1 年以内	2.11%	31,107.00
中石化织金 60 万吨/年聚烯烃项目试验区勘察	施工项目备用金	589,605.27	1 年以内	2.00%	29,480.26
合计	--	3,429,144.18	--	11.64%	794,526.1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039,585.21		14,039,585.21	14,039,585.21		14,039,585.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4,039,585.21		14,039,585.21	14,039,585.21		14,039,585.2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14,039,585.21			14,039,585.21		
合计	14,039,585.21			14,039,585.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2,637,134.47	116,852,208.58	193,790,074.73	146,254,561.17
其他业务	1,230,000.00	1,225,000.00	1,230,000.00	1,225,000.00
合计	163,867,134.47	118,077,208.58	195,020,074.73	147,479,561.17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9,315.0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29,315.07

6、其他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18,849,241.69	15,163,527.46	516,913,571.80	333,612,172.89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按国际会计准则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境外会计准则名称:

单位: 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18,849,241.69	15,163,527.46	516,913,571.80	333,612,172.89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按境外会计准则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三、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原件。
- 以上文件置备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